

古代女性夜
丛书

中国古代女才女



(吉)新登字 01 号

中国古代十大才女

主 编 汪 韵 昊 天

*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长春市全安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12.875 印张 280 千字

1994 年 7 月第 1 版 199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8 230 册

ISBN 7-206-02143-3

G·475

6.20 元

《古代女性夜读丛书》

编委会

主 编 汪 韵 吴 天

编 委	刘 研	刘小丽	董连华
	何 乡	阎海青	王金丽
	贺岭峰	邓玉环	于雪堂
	高玉海	窦秀艳	汪 韵
	沈小敏	赵 华	吴 天

目 录

- 1、旷世奇才蔡文姬..... (1)
- 2、宫廷诗人上官婉..... (42)
- 3、多情多才步飞烟..... (79)
- 4、风流道士鱼玄机..... (123)
- 5、诗绝曲美数薛涛..... (174)
- 6、才华绝代李清照..... (207)
- 7、金簪离合魏夫人..... (265)
- 8、南宋才女张玉娘..... (293)
- 9、断肠天涯朱淑贞..... (324)
- 10、烟花词女谭意歌..... (357)

旷世奇才蔡文姬

公元 195 年的秋天过早地来到中原大地。从长安到洛阳，处处兵荒马乱田地荒芜，骠悍的匈奴部队虏掠过后的陈留郡城更是一片千里无鸡鸣的惨景，家家人去楼空，街面悄无一人，只有片片落叶在秋风中旋转着、飞舞着。

从陈留郡中逃难出走的人们饥渴难耐，徒步行走了三天三夜之后，他们已满身疲惫，衣衫褴褛。昔日路途上车水马前拖拽景早已消失殆尽，眼中所见只有远处的青山和道旁的这草。陈留郡的男女老幼们并不清楚他们要逃向何方，为躲避匈奴的骚扰只有向南夷之地迁移。在这艰难行进的人群之中有一位负琴女子，她全身缟素，却不象周围的人那样哀叹哭泣，只有秀丽的双目中掩藏不住的悲愤欲绝的神色才表明她内心深深的苦痛，她，就是十八岁的蔡文姬。

“琰儿，吃一点东西吧！”乳娘解开小小的包袱，取出最后一块胡桃瓢心的蒸饼，再次劝说道。文姬仍旧摇摇头，却

接过点心，递给了身旁的一位疲惫不堪、满眼含泪的少妇，那少妇怀中的小儿正饿得哇哇大哭，声嘶力竭。连日的疲劳使大家越走越慢，心情却越发急躁。

日近正午，人们停下来稍事休息。蔡文姬和乳娘坐在一棵大树下，文姬拿出随身携带的纸笔。一路上她的心中有一种怒火在燃烧，有一腔的愤恨要诉说，铺开纸，以树下的大青石为案几，文姬挥笔写下那不可遏制的诗句：

汉季失权柄，董卓乱天常。

志欲图篡弑，危害诸贤良。

逼迫进旧邦，拥主以自强。

海内兴义师，欲共讨不详。

卓众来东下，金甲耀日光。

平土人脆弱，来具皆胡羌。

猎野围城邑，所向悉破之。

斩截无子遗，尸骸相撑拒。

马边悬男头，马后载妇女。

刚刚写到这里，突然逃难的人群发出惊呼，只见远处土路扬起冲天的黄尘，蒙蒙尘烟中一队全身披挂的胡兵骑马飞驰而来。“天啊！胡兵追来了！”惊恐万状的人们顾不上东西，四散里逃命，一时间叫声、哭声、咒骂声乱成一团，在胡兵嗖嗖作响的马鞭下这群不幸的人们全被俘获了。

骑在一匹高大强健的匈奴马背上的匈奴将领身着暗色锦缎战袍，一柄弯弓坚硬如铁。他面孔黧黑，粗野不羁，他得意地用半生不熟的汉话大声吼道：“你们这些汉人的两条腿难道能赛过我们匈奴马的四蹄吗？你们全都是我谷蠡将军的奴隶，马上跟我向北出发，快！”人群中顿时响起一片绝望的哀

叫声，妇女们开始哭泣，人群中无一人情愿挪动脚步。谷蠡将军见状怒上心头，驱马上前挥舞起马鞭，一边用匈奴话恶狠狠地咒骂着，忽然他看到抱头躲避的人群之中一动不动却对他怒目而视的蔡文姬，虽然她身披孝服，体态文弱，满面征尘，却依然透露出她掩盖不住的年轻和楚楚动人。谷蠡将军收起马鞭朝文姬一指，命令道：“把她带过来！”乳娘吓得面无人色，死死拽住文姬的衣袖，扑通一声跪倒在地哀求道：“将军大人，求你放过我家小姐吧！我们这就跟大人走！”文姬马上扶起乳娘，轻声道：“求饶是没有用的，乳娘。”谷蠡将军一双眼睛放肆地打量着文姬，嘴角的硬髭不怀好意地翘起来，一脸淫邪的笑容。他见乳娘跪下，得意忘形地哈哈大笑起来，指了指文姬背负的那具焦尾琴说道：“匈奴人历来以弹琴歌舞欢庆胜利，你现在立刻给我弹奏一曲，听得本将军高兴就放过你们！”文姬冷冷一笑，不卑不亢地站在那里平静地答道：“我这琴从来不为不仁不义的侵略者而弹奏，你没有资格听我弹琴。”那匈奴将领的面孔一下子气得发紫，从来没有人胆敢如此顶撞他，不禁恼羞成怒暴叫道：“胆大的小女子，竟敢辱骂本将军，快给我就地斩首！”两名匈奴刽子手立刻上前拖出文姬，乳娘大叫一声：“琐儿！”急得昏倒在地。正在这千钧一发之时，一阵马蹄声传来，由远而近，胡兵们一旦看清幡旗便低声惊呼：“是左贤王！左贤王来了！”左贤王是谁？他是怎样一位人物？

左贤王是当今南匈奴最高统领单于呼厨泉最为有力的臂膀，他谙熟兵书，作战英勇，为匈奴军队的屡胜立下汗马功劳，深得单于的信任，在胡军中地位只在单于之下。而且此人学识甚广，爱民如子，因而受到胡人的尊重和爱戴，尊称

他为冒顿。眨眼间左贤王一行已勒住马缰，翻身下马。左贤王身高八尺，健壮强硕，身穿窄袖暗红色锦缎战袍，衣襟斜向右腋，腰间一柄长剑，乌黑发亮。他头戴护额皮帽，脸颊白暂无须，正是南匈奴最时尚的男子装束。他不同于一般匈奴人的粗犷豪放，倒有一种儒将的气质风度。谷蠡将军单膝跪拜脸色有些惴惴不安。左贤王早已看见混乱的汉民惊恐神色，略略有些不快，责备道：“谷蠡将军，虽然我们匈奴人对汉朝有功，但不可有恃无恐，过于粗暴。”他又对谷蠡将军交待了关于行程的事宜，正准备翻身上马，却看见被刀斧手挟持的一身素服的蔡文姬，四目相对，左贤王心中不禁一震。他立刻问道：“谷蠡将军，你为何要斩这位女子？”谷蠡将军不敢抬头，支支吾吾道：“左贤王，这位汉人女子违抗命令并侮辱本将军，不将她处死这群贱民不会顺从我们。”左贤王了解谷蠡将军素日的为人，厉声喝道：“马上放开她！备一匹好马将这位小姐护送到前面的营地，不得有半点差迟！”说罢一撩战袍上马急驰而去。蔡文姬望着远去的尘烟，迷惑不解的神色弥盖了眼中的怒火。

到达营地时已是黄昏，胡兵们解鞍御甲就地休息，营房外燃起了簇簇篝火，熊熊燃烧的火堆上架起整只整只的肥羊，油脂被红红的火苗舐得滋滋作响，火光映红了一座座白色帐篷和胡兵们的脸膛，空气中充满了羊膻味和焦肉香，有的胡兵抱着酒囊咕咚咕咚地灌着马奶酿成的酒，嘴里和着远处的胡笳曲大声哼唱着文姬听不懂的歌，那沙哑的嗓音与哀戚的胡笳声都使文姬感到阵阵思乡的酸辛，她在心里默默念道：“人生斯世只不过如轻尘一般，无穷无尽的只有离愁罢了，这样的流落到何时才是个尽头呢！”乳娘急匆匆地走进帐篷，神

情紧张，说道：“琰儿，左贤王派人来说要召见你，这可怎么办哪！”文姬并不感到突然，她拉着乳娘的手安慰道：“乳娘，我看左贤王不像一介莽夫，大约不会有事，先替我梳洗一下吧！”

当蔡文姬出现在左贤王的天幕里时，左贤王的眼前霎时明亮起来。文姬虽然仍是一袭孝衣，但乌发梳成了垂云髻，洗净征尘的脸孔如明月般皎洁，显得那么清丽而尊贵，如同一位不食人间烟火的白衣仙子。左贤王则换去白日里的战袍，穿一件绣有花纹的绫罗制的长襦，外套一个绣衿，看上去更象一位儒雅的书生。他面前的案几上摆放着书籍，帐蓬四壁装饰着八叉的美丽的鹿角、一张豹皮，还有一具精致的胡笳。文姬迅速打量了四周，心想这位左贤王真是文武双全了。

左贤王命侍者给文姬和乳娘看座并端上果品、奶茶，文姬与乳娘急忙谢过。左贤王以谦和的口吻问道：“我看小姐好象出自名门大户，却为何也流落到这种景况？”乳娘忙答道：“我们小姐的家父是蔡邕蔡伯喈先生，今年夏天在长安不幸被司徒王允所害，因而蔡家只剩下小姐孤身一人了。”左贤王听了点头叹道：“原来是蔡伯喈先生之女！难怪生得如此不俗。蔡先生一代名儒却也成为朝政的牺牲品，真是可惜呀！我一向对汉族文化十分敬仰，它真是块挖掘不尽的丰富的宝藏。能结识著名的蔡邕先生之女也真是我的荣幸了！”继而问道：“只是今后你们孤身二人何去何从呢？”文姬淡淡地答道：“天地间如此广阔，总会有我这个弱女子的一方安身之地。”左贤王摇摇头说：“小姐倒是有骨气之人，可是目前汉朝的局面动荡不安，宦官外戚争权夺利、草菅人命，就连皇帝也自身难保，上你这样的弱女子谈何容易生存。”文姬黑白分明如秋水般

的眼睛紧盯着左贤王泰然答道：“文姬自小跟随父亲亡命江海，远迹吴会，往来依太山羊氏积十二年，我并非你所想象的那样毫无生存的能力！”

左贤王看蔡文姬外表文弱，内里却如小草一样柔韧，冰清玉洁的脸庞那样端庄美丽，心中不禁更加爱慕。他不想再犹豫了：“蔡小姐，我很钦佩你的这种骨气，我尊重你的选择。但我很愿意保护你们，不忍心看你们流落。如果你相信我，不如跟随我去南匈奴，那里至少没有战乱和死亡了。”“啊？到你们匈奴去？”乳娘和文姬都大吃一惊。“是啊，如果你们到了南匈奴，就不会象现在这样朝不保夕，在那里单于之下就是我了。有我保护你们绝对安全。而且匈奴也是个四季风景如画的好地方，到处牛羊遍野骆驼成群，一望无际的大草原会使人心胸旷达，那里的人民过着安居乐业的生活。既然小姐认为天地间无处不可安身，为何不去那里呢？蔡小姐，我是匈奴人，但我了解、敬仰汉朝文明，恕我直言，一见到你我就有似曾相识之感。我不仅需要一位象你这样秀美的女子，更重要的是她要懂得琴棋书画，知书达理，能够和我琴瑟相和，作我一生的知己！”文姬未等听完脸颊已通红，面上却带着怒气，不知说什么好。左贤王不明白为什么，问道：“难道蔡小姐不想做第二个王昭君吗？她是我最为欣赏的女子啊！”乳娘替文姬答道：“左贤王有所不知，我家小姐两年前死了夫君河东卫仲道，如今双重重孝在身，怎能再嫁！”左贤王这才舒了一口气，说道：“请原谅我冒犯了小姐，我当然不会强所难，我情愿等到你服孝期至之时。不知小姐能否与我同行？”文姬低垂眼睑半日不语，无可奈何地说道：“左贤王，你保，董，神领了，这件事容我慢慢考虑吧。我有一个请求，请

们去长安，我想替我的父亲扫墓，可以吗？”左贤王面露喜色：“当然可以，只要蔡小姐答应与我同行，任何要求都能满足你！”

二

初春的曹丞相府肃穆而安宁，黑漆铜环大门，门两旁的石阶上卧着两尊威武的石狮，门内青石铺地的甬道通向正厅。曹操素不喜欢奢华铺张，历代丞相府都修建得金碧辉煌，气势逼人，而曹操府内的建筑朴素无华，没有珍禽异草的图案，简单而庄重。曹操的书房内却丰富异常，一排排线装古籍挤满了书架，案几上也堆得高高的，四周墙壁上挂满了历代名家的字画，还有他本人的诗作。案几旁一只硕肚的瓷缸，横七竖八地插着狼毫、卷轴，屋内却没有玉器、古玩。

“对酒当歌，人生几何？

譬如朝露，去日苦多。

何以解忧，惟有杜康。

.....

乌鹊南飞，绕树三匝。

周公吐哺，天下归心。”

屯田都尉董祀恭恭敬敬地捧着墨迹未干的诗作轻轻吟诵，禁不住赞叹道：“丞相，您的诗做得越见功力了，这首诗可以说是您最出色的作品！”曹操从低矮宽大的案几旁站起身，他个头不高，健壮敦实，额头宽阔，相貌威武。虽是仲春，他被服轻绡，头戴毡帽，甚为随意。听了董祀的夸赞脸上并无喜色，反而叹道：“公胤，难道你没看出诗中的意思吗？”

董祀从容答道：“丞相您在诗中再次表明求贤之心切，希望天下有贤德之都归顺于您，可我认为丞相门下已是猛将如云，谋臣如雨：谋臣已有荀彧、荀攸、郭嘉、钟繇等人，猛将有张辽、许褚、夏侯渊、夏侯惇等。他们都已心悦诚服归顺于您并成为您的得力助手，这都是您任人唯贤、唯才是举的政策所致啊！”曹操高兴得哈哈大笑：“公胤，我可是贪得无厌的！是啊，我对他们都很满意。这十几年来，我的手下有越来越多的文臣武将跟随我逐鹿中原，才使我完成了统一中原的大业。但是，要治理好一个国家，必须广罗人才、力修文治，在文治上做一番大事业，单靠武力是不能征服人心的啊！如今我忧虑的是无法内兴文学，十几年的战乱破坏了多少宝贵的古籍！只要是有才有学之人，我都要量才重用的。”董祀答道：“丞相确实有雄才大略，我想天下有志之士都愿在您手下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曹操用手摸着颌下的胡须若有所思，问道：“公胤，听说你与已故蔡邕先生一家有旧，曾拜蔡先生为师是吗？”“是的，丞相，不知您为何问及此事？”“我与蔡先生交情甚深，很钦佩他的学识和严谨的治学精神，但在他十几年流亡和最后被害的时候我都未能尽所有的力量给予帮助，心中十分愧疚，总想弥补一些我的过失。我已得知蔡先生唯一的爱女如今流没于南匈奴，嫁与左贤王，成为王后。她从小聪明过人，记忆超群，善辨音律，写的一手好诗，乃是一位少见的才女啊！”董祀不禁又惊又喜：“丞相，您知道文姬的下落了？这十二年来我们音信全无啊！您的意思是……”曹操不无遗憾地说道：“蔡先生生前写下许多著作，包括未完成的巨著《汉书》在战火中已毁弃过半，如果能将文姬从南匈奴赎回继承父业，不仅文姬从此脱离塞外的荒蛮生

活，我也能安心了。”董祀急忙拢袖深深一揖：“丞相，我愿为您北上赎回蔡文姬，她出众的才华被埋没多年的确是太可惜了！丞相如此爱才，文姬终于可以归汉了！”曹操见董祀如此忠心，正遂了他的意愿，于是上前扶住董祀的手臂道：“这样也好，不过此去不同一般，匈奴与汉朝已平息战争，相处和睦，你定要谨慎行事，以礼相待，劝说文姬归汉，想那可怜的文姬如何熬过这十二年的塞外生活的啊！明日我就上殿正式下诏书并授予你出使匈奴的青绶，望你此行事事顺利。”

“天似穹庐笼罩四野，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现牛羊。”蔡文姬独自一人遥望着如洗的碧蓝的天空和碧绿如翠的草原，哼唱着匈奴人广为流传的《敕勒歌》，心情犹如一泓宁静的潭水，清澈平和。仲春的早晨，平原上绽放五彩缤纷的野花，文姬喜欢清早散步到远处的河边采摘带着露水的艳丽的鲜花带回帐篷，她知道夫君——左贤王同样喜欢那些生命力蓬勃的花草。河水清冽柔和地淌过，文姬挽起绣袍，轻轻地蹲下身去，温柔地注视着河边的一株忘忧草。前一天只有绿豆般的嫩头，一晚便已透出二三寸长的新条，缀着一两张边缘上卡着细齿的毛茸茸的小叶子。好努力的一夜功夫！文姬心中叹着，这生命力就在她小立静观之时已占据了整个心房，渐渐地，浑忘意想，复何言说，只呆呆地对着这株小草出神。

“妈妈，明天父王要带我去猎兔啦！”文姬刚迈进帐篷，未来得及将花束交给乳娘呢，九岁的儿子伊屠知牙师便兴奋地叫着嚷着扑进她怀中，露水都蹭在了小脸蛋上。他小小的身子套在一件窄袖的小胡袍中，袍襟上缀了一圈白色的兔毛，脚上登一双鹿皮小靴，十足是一位漂亮的匈奴王子。文姬疼爱地抚弄着儿子的头发：“伊屠知牙师快要长成大人了，草

出色的男子汉和天空中的雄鹰一样受人尊敬的，对不对？”伊屠知牙师小脸上满是欣喜地点点头，黑水晶似的眼睛亮闪闪的。第一次出猎对他实在是件大事，他忽然郑重地对乳娘说道：“嬷嬷，我要换上新的弩弓、箭囊，快叫人去替我准备，明天一早就要出发的。”转而他又恢复了顽童的心性，央求文姬道：“妈妈，今天别再让我念书了吧，我已经背会了九百首古诗了，今天就让我去找小伙伴玩吧，好不好？”文姬宽容地笑了，亲了亲儿子红扑扑的脸蛋让他去了。

她走进乳娘的偏房，两岁的小女儿昭姬还在甜甜地睡着，注视着女儿的睡态，文姬满足地笑了。最后她走进左贤王的书房，案几上有一本摊开的兵书和燃尽了油的灯，她知道昨晚夫君彻夜未眠，却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与左贤王结发十年来这还是第一次，文姬隐隐地感到一种不祥的预兆。收拾完书房，文姬照例仔细地擦试她的焦尾琴，琴身越发显得古旧，有几处油漆剥落露出木质纹路，试试琴音依然悠扬清淳。文姬在案几旁席地而生，纤指拨动琴弦，弹起了她最喜爱的幼时父亲亲手教她的《感凤天上曲》，思绪却越飘越远了……

公元198年7月的一天，草原上鲜花盛开，日上中天，到处是一片喜气洋洋的热烈的景象，整个匈奴部落都欢腾起来，杀羊宰牛，祭祖比武，象过最盛大的节日一般，这一天是左贤王与蔡文姬的新婚之日。淳朴的匈奴人民为他们所拥戴的冒顿娶到如此美丽而不同凡俗的汉族女子感到由衷地喜悦，况且至高无上的单于呼厨泉亲自为他们举行婚礼，全部落为此要欢庆三天三夜，因为这可是草原上难得的喜庆之日。

文姬端坐在她的帐篷里，耳边传来胡乐声、号角声、喝采声、歌声，她多想走出去观看草原上匈奴人的射箭、摔跤、

骑马比赛，这种竞赛无一不显示匈奴人民的智慧和力量。然而今天她是新娘，忙忙碌碌的侍女们来回穿梭，新嫁衣、头饰、发冠、银器、脂粉一样一样摆在了毡毯上，马上要为新王后装扮了。文姬温柔地注视着镜中的自己被换上了匈奴王后的新嫁衣，窄窄的袖口上绣着繁复的花边，衣襟斜向右腋直直垂下去，一朵朵蝴蝶状的丝织盘扣连缀起衣襟，绣袍下摆镶嵌着珍珠和金片银片，筒状的王冠上垂下嫩黄的流苏遮住双耳，文姬的颈项、耳朵、手指上也戴上了精致美丽的首饰，稍稍走动全身上下闪闪发光眩人眼目，富丽堂皇。文姬几乎认不出镜中的自己，她的脸上按匈奴女子的标准化了极重的妆，浓艳而妩媚，加上沉重而繁琐的服饰，文姬感觉有些异样，虽然自己不是第一次结婚，可这次的心情与第一次截然不同，她紧张、害怕又感到做新娘的羞涩、甜蜜。她不知道左贤王见到她这种装束会怎样，心里阵阵慌乱，脸上不由得发烫。

婚礼的隆重无法用语言描绘，文姬已记不清当时她看到了什么，听到了什么，只记得眼前黑压压的匈奴民众，他们欢呼着载歌载舞，张张粗犷红黑的脸上洋溢着节日的喜悦，连单于也不似往日那般威严，为他们举行证婚仪式，祭祀祖先。祭祖仪式原始而简朴，人们围绕一堆高高的石块垒成的小山，三步一拜，虔诚地祈祷上苍降临丰收与瑞兆。接着便是丰盛的婚宴和欢腾的歌舞，妇女们身着鲜艳的长袍，跳起了祝福新人的舞蹈，愿他们百年好合，白头到老。人们欢庆痛饮了三天三夜，连空气都醉了。

夜幕降临，文姬被送进簇新的帐篷里，她卸去新嫁服，穿上暂新的红色的罗衫，将束得紧紧的小辫一根根解开，头发

梳成了随意的双鬟髻。淡妆的文姬这才感觉恢复了自己本来的面目，心情随之放松下来，紧张而兴奋的大脑一放松，文姬便感到了浓浓的倦意，她靠在床沿，不知不觉恍惚进入了梦乡。靠门边的案几上一盏红纱蒙罩的灯散发朦胧而温馨的光线，在灯光中可以看见粉红色的纱帐，华丽的壁毯和席地而放的柔软的皮垫。不知过了多久，文姬忽然从睡梦中惊醒，她听到了帐外沉重的脚步声，她知道左贤王就要进新房来，慌忙看了看镜中的自己，整理了一下衣衫重新坐在床边，却把头低下了，一颗心紧张得像揣了小兔般咚咚直跳。左贤王掀起幕帘走了进来，身后的卫士和侍女无声地退去。文姬不敢抬头，她从朦胧的灯影中看到一个高大强健的身影慢慢靠近她，随之而来一股草原上男子汗特有的气息裹住了她，她几乎不能透过气来，感到一种莫名其妙的恐惧，她想逃避，想从他面前消失如一缕轻烟……。他并不说话，双手托起她娇若桃花的脸颊，她看到了一双中年男人温情脉脉的眼睛和棱角分明的嘴唇，宽厚的胸膛和令她微微颤栗的深色的汗毛，她合上眼睛。他轻轻地抱起文姬深深地深深地吻去……

帐中余音绕梁久久不绝于耳，而文姬坐在那里仿佛已经痴了。“琰儿，你又想念家乡了？”不知何时左贤王已悄然站在了文姬身后，双手关切地托着她的肩头，文姬慌忙站起身来急切地问道：“夫君，一早到单于那里去到底有何急事？你为什么要瞒我呢？”左贤王避而不答，踱到案旁试了试焦尾琴，说道：“琐儿，我也好久没有吹胡笳了，来，把墙上的胡笳拿来，恐怕我已经生疏了。”文姬顺从地摘下那具精致的胡笳放在案上，左贤王把一个铜制的小管插入孔口，轻轻地吹起来。一忽儿音韵低吟，一会儿作变徵之声，一串串音符飞

出音孔，音高处仿佛锦帛撕裂。文姬听着心中感慨万端，她想起了新婚后左贤王手把手教自己吹奏胡笳，二人一起作诗谱曲，琴瑟相和，其乐融融，一晃已过去十年了啊！

“琰儿，你真是妙于各种音律，连胡笳这种乐器也能这么快就学会了，真不简单呀！”左贤王的夸赞并不使文姬奇怪，她调皮地眨眨眼睛，对左贤王笑道：“夫君若听说我学琴的故事一定会更惊讶的。”“是吗？快说与我来听罢。”左贤王钟爱地把文姬拉到身旁，听她充满深情地回忆与父亲相处的日子，婚后的左贤王和文姬常常这样度过漫长的黑夜。

“小时候我算是天资聪颖，什么东西一学就会，读书能过目不忘，父亲分外疼爱我。记得那年十岁，一个中秋之夜，月亮又大又圆，金黄金黄地挂在天空。我和乳娘在堂中摆上果品、月饼、香茶，点上三柱焚香，看到那么多珍品佳肴我真是快活极了。父亲心情也格外好，他在院中摆上焦尾琴，月下弹奏低吟，他的琴技非常高超，流水一般的曲子荡开在院落中。忽然‘铮’的一声，一根琴弦拨断了，我说：‘父亲，我去取一根来续上。’父亲看看我取来的新弦有些吃惊，接过来问道：‘琰儿，你怎么知道断的是第二根弦呢？’我说：‘听出来的嘛。’父亲笑笑说：‘巧合罢了。’我和乳娘一起搬来蒲垫，跪下虔诚地祝愿我们一家团团圆圆，别再四处漂泊流浪，焚香点燃的烟雾渐渐扩散开来，那股香味儿至今我不能忘记。正要叫父亲一起来拜月，忽然‘铮’的一声，又一根琴弦断了，父亲笑着问我：‘琰儿，这是第几弦？’‘是第四弦嘛，您是故意考我吧？’父亲哈哈笑着走过来说道：‘琰儿，你太让我高兴了。今后我要把我所学会的东西都教授给你，蔡家虽无子，我这女儿却强过一般人呢！蔡家终会有人继承我的事